

條款及細則

1) 客戶須於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內 (包括首尾兩天) 向東亞銀行有限公司(「本行」)遞交已簽妥的安老按揭計劃正式申請表，並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成功提取安老按揭計劃貸款，方可額外獲贈高達物業價值及保單價值 0.4%之現金獎賞。

2) 物業價值指安老按揭計劃下所定義的“指定物業價值”。

3) “指定物業價值”計算方法如下:

物業估值	用作計算年金之“指定物業價值”上限
800 萬港元或以下	100%物業估值
800萬港元以上	60% - 80%物業估值，上限為1,500萬港元* *詳情請向分行職員查詢

4) 保單價值指壽險保單的退保現金價值。

5) 現金獎賞將於安老按揭貸款成功提取後下一個曆月完結前，存入客戶收取一筆過貸款或每月年金之東亞銀行戶口。

6) 所有獲享之現金獎賞將調低至港元整數。

7) 所有按揭申請須符合本行之信貸要求及按揭條款，並以本行最終批核為準。

8)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此推廣計劃及/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，並作出適當通知。如有任何爭議，本行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。